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解散和清算参股企业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之《关于解散和清算参股企业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就公司解散和清算参股企业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已不再开展新业务，本次解散和清算参股企业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之事项有利于公司及时回笼资金，聚焦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解散和清算参股企业深圳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签名：

\_\_\_\_\_  
鄢国祥

\_\_\_\_\_  
苏启云

\_\_\_\_\_  
芮 斌

\_\_\_\_\_  
张 化

2023年12月5日